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12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第三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智谷清华信息港合楼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15年3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王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王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将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将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13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为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的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海通服”)拟对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捷森”)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授信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贵州日海捷森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01年5月9日。

(三)注册资本:1,500万元。

(四)注册地址:贵阳市公园路8号附2101。

(五)经营范围: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光电缆、电线电缆、建材、钢材、计算机及办公自动化设备批零兼营;通信设备与线缆工程的设计、开发、安装、维修与维护;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制作与安装;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咨询、销售与维修;可承担通信业务网络、电信基础设施系统集成建设维护。(以上涉及行政审批或许可的经营项目,须持审批文件或许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六)法定代表人:邹华伟。

(七)股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日海通服出资1,5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八)贵州捷森主要财务数据:

科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835.69	9,180.91
负债总额	6,952.27	5,239.42
流动负债总额	6,952.27	5,239.42
银行存款总额	500.00	150.00
净利润	5,288.42	3,941.50
资产负债率	56.59%	57.07%
科 目	2014年1-12月	2013年1-12月
营业收入	9,541.27	6,059.04
营业利润	1,805.98	657.87
净利润	1,346.93	507.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日海通服拟与交通银行贵州省分行营业部签署担保合同,为贵州捷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目前担保合同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认为:日海通服为贵州捷森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贵州捷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贵州捷森业务的开展。被担保方为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控制权,贵州捷森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此次的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将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将通过适当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约、及时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至2015年4月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效的对外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批准的担保总额度(万元)	(如)银行	备注
日海通服	安徽省国维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500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担保合同尚未签署,被担保人为全资子公司
日海通服	湖南日海通服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000	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	担保合同尚未签署,被担保人为全资子公司
日海通服	贵州日海捷森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000	贵阳银行直属支行	担保合同已签署,未到期
日海通服	湖北日海通服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徽商银行武汉谷丰支行	担保合同已签署,未到期
日海通服	安徽省国维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000	交通银行合肥科技支行	担保合同已签署,未到期
日海通服	贵州日海捷森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500	交通银行新疆分行	担保合同已签署,未到期
		18,000		

本次批准的担保金额1,000万元,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0.52%。本次对外担保批准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19,000万元,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9.85%。

六、备查文件

(一)《日海通服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14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为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名称:贵州日海捷森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01年5月9日。

(三)注册资本:1,500万元。

(四)注册地址:贵阳市公园路8号附2101。

(五)经营范围: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光电缆、电线电缆、建材、钢材、计算机及办公自动化

设备批零兼营;通信设备与线缆工程的设计、开发、安装、维修与维护;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制作与安装;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咨询、销售与维修;可承担通信业务网络、电信基础设施系统集成建设维护。(以上涉及行政审批或许可的经营项目,须持审批文件或许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六)法定代表人:邹华伟。

(七)股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日海通服出资1,5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

(八)贵州捷森主要财务数据:

科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835.69	9,180.91
负债总额	6,952.27	5,239.42
流动负债总额	6,952.27	5,239.42
银行存款总额	500.00	150.00
净利润	5,288.42	3,941.50
资产负债率	56.59%	57.07%
科 目	2014年1-12月	2013年1-12月
营业收入	9,541.27	6,059.04
营业利润	1,805.98	657.87
净利润	1,346.93	507.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将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控股子公司日海通服将其全资子公司贵州捷森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15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第三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智谷清华信息港合楼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15年3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王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监事长王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1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华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8日发出,于2015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监事3名,其中出席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会议对具体持有人名单进行了表决并形成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3.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4.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5.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6.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7.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8.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9.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0.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1.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2.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3.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4.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5.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6.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7.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8.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19.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20.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21.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22.会议对《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表决,形成